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DIGITAL DOMAIN HOLDINGS LIMITED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7)

有關與 MICOY CORPORATION 訂立之資產購買協議 涉及根據一般授權於完成日期之第三週年 發行 12,704,918 股股份

謹此提述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其中內容包括依據 Micoy Corporation(作為賣方)、DD Micoy, Inc.(作為買方)及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訂立之協議進行資產買賣。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具有相同涵義。

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即收購事項完成日期起計之第三週年)，本公司已發行合共 12,704,918 股代價股份。

作為結算收購事項代價之一部分，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透過按每股股份 0.61 港元之發行價發行 19,057,377 股代價股份、12,704,918 股代價股份及 12,704,918 股代價股份。根據該協議之條款，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發行 12,704,918 股代價股份。

代價股份已按每股股份 0.61 港元之發行價發行。已發行之 12,704,918 股代價股份相當於緊接發行該等股份前已發行股份之約 0.04% 及透過發行該等股份之經擴大已發行股份之約 0.04%。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i)緊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發行代價股份前及(ii)緊隨發行該等股份後之本公司股權架構：

	緊接發行前		緊隨發行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董事				
周永明 (附註1)	770,071,746	2.26	770,071,746	2.26
謝安 (附註2)	502,134,789	1.47	502,134,789	1.47
主要股東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5,323,600,000	15.63	5,323,600,000	15.62
Tang Elaine Yilin (附註3)	5,037,200,000	14.79	5,037,200,000	14.78
公眾股東				
賣方 (附註4)	44,467,213	0.13	57,172,131	0.17
其他公眾股東	22,383,637,592	65.72	22,383,637,592	65.69
總計	<u>34,061,111,340</u>	<u>100.00</u>	<u>34,073,816,258</u>	<u>100.00</u>

附註：

1. 周永明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之公司佳保有限公司及Honarn Inc. 持有此等股份。佳保有限公司持有602,561,746股股份，而Honarn Inc. 持有167,510,000股股份。
2. 謝安先生通過其全資擁有之公司Global Domain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此等股份。謝安先生亦持有100,000,000份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3. Tang Elaine Yilin 女士通過其全資擁有之公司捷聯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此等股份。
4. 假設賣方持有本公司之股權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至本公告日期仍維持不變。
5.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 34,073,816,258 股已發行股份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 1,788,353,349 股股份之購股權。
6. 由於將百分比數位約整至小數點後兩個位，上表內的百分比數字相加後未必等於 100%。

承董事會命
數字王國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謝安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永明先生及謝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蔣迎春先生、崔浩先生及王偉忠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暢女士、段雄飛先生、黃家江先生及 John Alexander Lagerling 先生。